

##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9月21日上午在福建省福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经一路1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永贤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9月19日以专人递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董事5名，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的董事2名（独立董事陈工先生和独立董事王竞达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和总裁、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以自有资产抵质押向银行申请融资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以自有资产抵质押向银行申请融资是出于公司自身经营业务发展需要，本次抵质押融资将用于并购太平洋制罐（肇庆）有限公司。公司以自有资产进行抵质押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

该议案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自有资产抵质押向银行申请融资的公告》。

**备查文件**

- 1、《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 2、《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2日